

# 義守大學 107 學年度新生盃籃球賽錦標賽

## 競賽規程

一、主旨：為發掘籃球運動人才，促進學生身心健康，並加強本校同學間情感及推廣籃球運動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義守大學體育室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義守大學籃球裁判社、籃球代表隊。

四、競賽時間：107 年 11 月 12 日~20 日。

五、競賽地點：義守大學校本部籃球場。

六、參賽資格：106 學年度大一新生(不含轉學生、碩博士生)。

七、競賽組別：以系為單位，分男生組、女生組，各系每組限報名一隊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 月 2 日(五)下午 17:00 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 報名手續：

1. 競賽辦法至校園公告或體育室網站下載及網路報名系統登錄之。

2. 網路報名系統登錄之各班「認證碼」，請向各系系學會會長或系學會體育幹部索取，請各系學會嚴格控管認證碼之使用，避免重複報名。(體育室只接受發給各系之認證碼報名表)

3. 請於網路報名系統登錄時，依規定填寫報名人數及各項資料，報名表傳送後需列印紙本繳至體育室活動組，方完成報名作業。

(三) 管理學院進修學士班，一年級不分系，二年級開始依個人志願及成績，就下列三個學系擇一就讀，分別為工業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財務金融學系，因此就讀管理學院進修學士班之學生，可就上述工管、企管、財金等三系則一報名，每人限報名一隊。

(四) 聯絡電話：07-6577711 轉 2857，請洽體育室陳證安。

九、抽籤暨隊長會議：107 年 11 月 7 日(三)中午 12:30，假校本部體育館舉行(不另行通知)，未參加抽籤之單位由大會代抽，未參加會議者於會議所決議之事項不得異議。

## 十、比賽方式：

- (一) 以系為單位，各系限報一隊，採單淘汰賽制。
- (二) 分為四節，每節 8 分鐘，第一、二、三節不停錶，中場休息 3 分鐘，其餘休息 1 分鐘，每節均有 24 秒進攻時間限制，上半場一、二節共有兩次暫停，下半場三、四節共有三次暫停，暫停時間每次 30 秒，暫停時間不停錶，第四節最後兩分鐘停錶，比賽結果以團隊所得總分，分為兩隊勝負，得分較高者為獲勝隊伍，得以晉級。
- (三) 延長賽，延長賽時間一律為 5 分鐘，最後兩分鐘停錶，可叫一次暫停，延長賽次數不限，直到分出勝負為止。

## 十一、競賽規定：

- (一) 參賽選手應於比賽前 20 分鐘，完成檢錄工作，並填寫出賽名單，開賽後 10 分鐘未到者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- (二) 比賽用球由體育室提供男子組 7 號球、女子組 6 號球。
- (三) 必須穿著統一顏色運動服裝出場比賽，且必須要有背號，禁止以膠帶貼著號碼，同隊球員背號不得重複，否則取消比賽資格。
- (四) 凡比賽時發生規則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裁判員有權決定規則上所未提及的事項，且該場裁判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- (五) 105 學年度新生盃前四名之系所球隊，擁有種子籤之權益(係指分 4 區)。

## 十二、罰則：

- (一) 未攜帶學生證或相關證明文件，不得上場參與比賽，經查證屬實，將給予一次技術犯規以茲警告。
- (二) 參加比賽球員，如查出有冒名頂替者，則取消全隊競賽資格，參賽隊伍如無故棄權比賽，將禁止該系參與本年度所舉辦之相關體育活動一年。
- (三) 比賽期間如有選手互毆，侮辱裁判情形發生，按規定停止該選手出賽外，並報請學生事務處議處。
- (四) 參賽選手如於比賽期間，被判奪權出場者，大會將給予 2 場禁賽由該場比賽之下一場比賽開始執行罰則。

十三、獎勵：男子組、女子組各錄取前四名，並各頒發獎盃一座。

十四、其他：

（一）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因天氣、場地及不可抗拒之外力因素，臨時更換場地及日期。

（二）如無法配合各項規定者，請勿參加比賽。

（三）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正之。